****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东园直饮水、开水服务BOT合作项目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东园直饮水、开水服务BOT合作项目

磋 商 文 件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2024年01月23日

盐城市携手阳光集中采购代理公司wcwcng 有限公司

**日期**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人**

SY2023-087-FW-JC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目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3](#_Toc122338083)

[第二章供货商须知 5](#_Toc122338085)

[一、总则..................................................................................................................................6](#_Toc122338086)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及保证金收取..............................................................................7](#_Toc122338087)

[三、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8](#_Toc122338088)

[四、磋商与评审.....................................................................................................................9](#_Toc122338089)

[五、成交.................................................................................................................................1](#_Toc122338090)0

[六、合同签订相关事项.........................................................................................................1](#_Toc122338091)1

[七、其他.................................................................................................................................1](#_Toc122338092)2

[第三章采购需求及政府采购合同（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3](#_Toc122338093)

[采购需求及政府采购合同前附表 13](#_Toc122338094)

[第一项采购需求 14](#_Toc122338096)

[第二项 政府采购合同（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8](#_Toc122338097)

[第四章评标方法和标准（主要部分） 2](#_Toc122338098)5

[一、评标方法 2](#_Toc122338099)6

[二、评分标准 2](#_Toc122338100)7

[第五章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2](#_Toc122338101)8

[投标（响应）文件目录 2](#_Toc122338102)9

[一、报价一览表(报价表)（格式） 3](#_Toc122338103)0

[二、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3](#_Toc122338104)1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3](#_Toc122338105)3

[四、投标（响应）书（格式） 3](#_Toc122338106)4

[五、盐城市政府采购事前信用承诺书（格式） 3](#_Toc122338107)5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3](#_Toc122338108)6

[七、投标（响应）分项报价表（格式） 3](#_Toc122338109)7

[八、技术规格（采购需求）偏离表 3](#_Toc122338112)8

[九、投标（响应）文件的其它内容 3](#_Toc122338117)9

1. **采购公告**

### 采购公告

盐城市携手阳光集中采购代理有限公司（本次采购可简称：携手阳光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下列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潜在供应商参加。

**项目概况**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东园直饮水、开水服务BOT合作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盐城市府西路华邦国际西厦A区（东）302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2月04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Y2023-087-FW-JC

项目名称：江苏医药职业学院东园直饮水、开水服务BOT合作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内容（标的的名称）：东园直饮水、开水服务BOT合作项目及教学楼、行政楼、图书馆区域设备日常维护（含滤芯更换）。本项目采用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中标人全额投资建设和维护项目，提供直饮水及开水服务，并向学生宿舍区域使用直饮水及开水的学生收取费用，在经营期满后，将该项目及其全部设施无偿移交给招标人。

**【注：教学楼、行政楼、图书馆区域设备日常维护（含滤芯更换）费用由学校承担，限高价10000元/年。】**

工期：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内交付，并达到使用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采用5+3模式（5年固定合同，合同期满后经招标人考核合格可续签3年）

采购需求（以下为主要介绍，详细内容须向携手阳光公司领购）：

拟在学校东园学生宿舍和教学楼、图书馆、行政楼等区域引入服务商投放开水设备，为学生提供开水服务，详见采购需求部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具体证明材料见响应文件格式）：**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1月24日至2024年01月30日**（每个工作日的9时至12时，15时至18时）**

地点：盐城市府西路华邦国际西厦A区（东）302室

**方式：投标人凭加盖公章的《采购文件领购登记表》（见公告附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即可）到携手阳光公司领购（地址见本公告。注:未领购的任何单位或个人没有参与权以及相关知情权）**

**售价：500元，售后不退；交纳方式：现金、支付宝（18662096009）等。**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年02月04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的为无效文件）**

**地点：江苏医药职业学院（盐城市解放南路283号）行政楼210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江苏医药职业学院网站”)

**六、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老师；电话：18252285399；

2.招标人信息：

名称：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地址：盐城市解放南路283号行政楼208室；

联系方式：刘老师；电话：0515-88550311；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名称：盐城市携手阳光集中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秦工；电话：18551503089；

地址：盐城市府西路2号华邦国际西厦A（东）区302室（邮编224000）**邮箱：xsyg006@163.com**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向项目联系人提出，由项目联系人负责答复；对项目招标文件其它部分的询问、质疑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鼓励供应商开展信用担保（0515-88285999）、扶持不发达地区等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使用时间：北京时间，24小时制；货币单位：人民币；

盐城市携手阳光集中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23日

**第二章 供货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本采购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  |  |
| --- | --- |
| **条款号/名称** | **内 容** |
| **说明** |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是省卫健委直属全日制公办专科层次普通高等学校。本项目预算未达到现时有效的政府采购的限额标准，同时本项目的采购内容也未列入现时有效的集中采购目录，因此，本项目并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 |
| **适用**  **法律** | **本次采购适用于采购人的内控制度（政府采购限额以下项目）。为规范采购活动，携手阳光公司参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本次采购活动。** |
| **采购文件**  **的约束力** | 供应商一旦下载了本采购文件并决定参加磋商，即代表供应商已阅读了本采购文件每一条条款，并接受了本采购文件所有的规定和约束。 |
| **与供应商**  **的联系** | 法律法规中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须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的，为提高政府采购效率，采购人、携手阳光公司可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供应商（视为书面形式）。本项目采购活动中，携手阳光公司的电子邮箱以采购公告为准（下同）。 |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磋商响应有效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60个日历日 |
| **投标（响应）文件份数** | **投标（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建议正本与副本分开封装）**  除上述文件外，还须递交投标（响应）文件电子文档1份**（建议U盘）**。 |
| **履约保证金** |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需向招标人交纳履约保证金（请将履约保证金汇款凭证发送至QQ邮箱：[532223373@qq.com），具体金额：2万元。拟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待项目到期后一次性无息退还。（凭“保证金请退函”到学校国资处办理退款手续）。如果中标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招标人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取得补偿。](mailto:532223373@qq.com），具体金额为中标价的5%25。拟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待项目到期后20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凭)（详见履约保证金条款） |
| **代理服务费** | 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承担。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为方便计算，代理服务费参照原《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收费标准计取，金额为：5000元。 |
|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 **携手阳光公司创建之始（2012年），便致力于政府采购业务不断完善和改进。寒窗苦读不易，未经携手阳光公司书面授权，本采购文件内容严禁摘录、引用、传播或用于它处。** |
| **CSR**  **企业社会责任** | 盐城市携手阳光集中采购代理有限公司从成立起，重视社会责任，在第一份招标文件中，就已公开了自己的企业社会责任。  绿色环保：我们建议供应商响应文件技术部分使用双面打印，以减少纸张的浪费。  社会公益：我司定期安排拥军拥属以及其它社会公益行为。 |

**（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以下简称“磋商供应商”）**

**一、总则**

**1****.适用法律、采购方式、采购磋商**

1.1本次采购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1.2本次采购方式为：磋商。

1.3采购磋商：略，本项目的采购磋商书同采购公告。

**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

2.1采购人：本项目的采购人见采购公告。

2.2采购代理机构：盐城市携手阳光集中采购代理有限公司（本次采购活动中可简称：携手阳光公司；携手阳光公司的工作人员，可以简称工作人员）

2.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产品（货物、工程或者服务。下同）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3.1供应商资格条件**

2.3.1.1供应商须符合采购公告中申请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2.3.1.2供应商须以携手阳光公司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采购文件；

2.3.1.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资金来源、采购预算、采购需求**

3.1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2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如有）见采购公告。供应商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3本项目的采购需求见本采购文件第3章“采购需求及政府采购合同（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费用**

不论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有关的费用。采购人及携手阳光公司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其它有关说明**

5.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携手阳光公司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5.2采购文件中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

5.3如供应商为非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可为自然人本人、经营者本人、负责人。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可由自然人以签字替代盖章。

5.4本次采购活动（含采购文件）中的产品（货物、服务、工程）包括其相关伴随产品（货物、服务、工程）等为实现采购人采购需要（需求）而涉及的所有产品及事宜。

**5.5★特别说明（约定性条款）：**

**供应商获取本采购文件后，应当及时、全面悉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含采购需求以及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等全部内容。下同）及相关事宜。携手阳光公司不能保证本采购文件无编辑错误，如采购文件中有表述不清或不完整的（包括表述不规范完整或不准确的、界定或形容不清，可多层理解或解释的、未能达到法律规定明确的要求等任何情形），按照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纠错成本的原则，请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电邮或书面方式（均须加盖公章）向携手阳光公司提出询问或要求进行澄清，以便采购人及时校正。如供应商参加了本项目采购活动，视为供应商对本采购文件无任何异议，并自愿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一切以携手阳光公司理解、解释为准（本采购文件所有的解释权完全归携手阳光公司所有）。因此产生的风险（含响应文件无效）由供应商承担（含过错赔偿）。**

**5.6采购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下载了本采购文件并决定参加投标，即代表供应商接受了本采购文件所有的规定和约束

**二、采购文件**

**1.采购文件构成**

1.1采购文件共5章，内容如下：

第1章 采购公告（采购磋商）

第2章 供货商须知

第3章 采购需求及政府采购合同（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4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主要部分）

第5章 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请供应商仔细检查采购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携手阳光公司联系。

1.2如本采购文件的前后内容不一致，以最后描述为准。

1.3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响应）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1为了保证对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满足法律的时限要求，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按采购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携手阳光公司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否视为该供应商已接受**。

2.3对没有加盖公章或非实名方式的询问、要求澄清等任何非实名的来函（信息），采购人、携手 阳光公司均有权**视为与本次采购活动无关而不予接收或受理**。采购人、携手阳光公司**仅对加盖公章的书面形式回复负责**，采购人或携手阳光公司不承担电话问答、口头问答等非书面形式回复的有效性。

**3.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供应商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编制要求及保证金**

**1.投标范围及响应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1.1如“采购需求”中没有限定，供应商可对采购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采购包进行投标。

1.2本项目按采购包确定成交供应商。供应商应当对所投采购包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某一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无论采购文件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产品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投标（响应）文件构成**

2.1供应商应完整地按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装订成册，分别密封递交。供应商应承担封装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

2.2上述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法定印章。不包括发票等业务专用章）。

**2.3供应商应当遵循格式规范、便于查找的原则编辑响应文件目录（如：《评分索引表》等）。如响应文件出现目录（含页码）编辑错误、漏页或缺页等情况，后果由供应商承担（含承担过错赔偿等）。**

**3.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响应文件）**

3.1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产品）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2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3.2.1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3.2.2产品从买方开始使用至采购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各项费用价格。

3.2.3对照采购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产品[含其相关伴随产品（货物、服务、工程）等]已对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供应商证明材料非简体中文的，供应商须同时提供简体中文翻译说明并加盖公章，否评审人员有权仅按简体中文部分评审。**

3.3**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应当证明提供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应当以详细具体的内容证明响应文件响应采购文件。供应商以“完全响应”等简单文字、过度复制采购文件内容等方式（无具体或无实质性内容）进行响应的，其内容按无效处理（不予认可）。**

**4.价格构成（报价要求）**

**4.1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供应商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主体投标标的的赠与行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采购人也不接受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报价。例：主体投标标的低于进价或工资标准低于国家标准等），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视为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的报价）。**

4.2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格式填写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以及相关内容。

如果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供应商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供应商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产品及相关伴随产品（货物、服务、工程）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供应商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每种产品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如有备选配件，备选配件的报价不属于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供应商分项报价表内容应当全面完整，充分体现其报价的组成。**

货物的，应当考虑：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和培训费用、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等。服务的，应当考虑：知识产权（如有）、人员工资、加班费、设备使用或损耗、技术服务和培训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等。工程的，应当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图纸（如有）等相关资料，并结合勘察情况、国家及地方标准（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以及地方住建部门相关规定等）以及相关税费等。

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全部产品（含其相关伴随产品等）的价格、相关税费以及履行合同产生的所有费用等。采购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5.保证金（磋商保证金）及供应商过错赔偿（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

**5.1保证金交纳数额和形式**

**保证金交纳数额和形式见采购公告。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公告的要求提交（交纳。下同）保证金。供应商未按照采购公告要求提交保证金的，投标（响应）无效。**

5.2成交公告发布后，供应商应及时到携手阳光公司办理退还手续（如：提供账户信息、收据等），否视为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

**5.3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因供应商过错且造成携手阳光公司相关权益的损害，供应商应当承担侵权责任，携手阳光公司有权要求供应商进行损害赔偿（赔偿给携手阳光公司。赔偿标准：预算金额的2%）或保证金不予退还（全额）。**

（1）供应商报名后未参加投标（响应）（提前告知的除外）或在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的；

（2）因供应商原因（如响应文件目录编写错误等）导致本项目重新评审或重新采购的；

（3）供应商所提供的有关资料（含质疑材料）不真实或以非法手段取得的；

（4）除因不可抗力或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不按本须知的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的；

（6）法律、法规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

**6.投标有效期**

6.1投标应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2为保证有充分时间签订合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

**7.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7.1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每份响应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如响应文件未标明或未清楚标准明正本或副本的，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含承担过错赔偿）。

7.2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采购文件规定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如对响应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7.3所有响应文件请采用不可拆装的胶订或订书机方式装订。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等原因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及接收**

**1.响应文件的密封及递交（接收）**

**1.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见采购公告。

供应商应当在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无法直接换取即可。但建议密封严实**）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携手阳 光公司等予以拒收。请供应商在密封包装上注明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编号）等信息，以便携手阳光公司接受。

1.2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延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携手阳光公司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3采购方对供应商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不论供应商是否成交，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2.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须密封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重新递交）。

2.2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供应商须承担过错赔偿。**

2.3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但如无正当理由退出且造成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供应商须承担过错赔偿。**

**五、响应开启、评审程序与评审**

**1.响应****开启时间及地点**

本项目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见**采购公告**。

**2.评审小组**

2.1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审小组成员总数的2/3。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2.2评审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3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3.有效的响应文件**

3.1评审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3.2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1）未按要求交纳保证金的（限要求提交保证金的项目）；

（2）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提供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没有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4）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采购质量（例：所投产品品牌档次无可比性或非同一级别的等）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5）不符合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例：超过预算金额、采用选择性报价等）。

**4.评审过程的澄清、说明和更正**

4.1评审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接到评审小组要求的供应商应派人按评审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人授权书。

4.3 接到评审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评审方法、评审标准**

5.1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评审时，评审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2评审标准：略，见本采购文件第4章规定。

5.3采购人视情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采购文件第4章。

**5.4评审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采购人根据评审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多种并列情形的，采购人将自行确定）。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将发布公告或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所有参加采购的供应商。**

**六、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1. 合同草案条款及签订合同**

1.l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携手阳光公司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2合同草案条款（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见采购文件第3章。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采购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3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取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及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赔偿责任。

1. **履约保证金**

**2.1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需向招标人交纳履约保证金（请将履约保证金汇款凭证发送至QQ邮箱：532223373@qq.com），具体金额2万元。拟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待项目验收结束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2.2履约保证金专户帐户信息**

**单位名称：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开户行名称：建行盐城市城南支行**

**银行帐号：32001735038052500575**

**地 址：江苏省盐城市解放南路283号**

**电 话：0515-88550311**

**2.3如果拟中标人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交纳履约保证金，或放弃中标、或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或其他供应商对招标项目的质疑（投诉）成立、或拒绝遵守招标文件规定、响应承诺，或拒绝签订合同、或虽签署合同但不予履行等，则取消（拟）中标人资格，已经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

**2.4履约保证金退还：中标人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待项目验收结束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退还，（凭“保证金请退函”到学校国资处办理退款手续）。如果中标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招标人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取得补偿。**

**2.5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代理服务费**

3.1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2如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的。成交供应商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收费标准向携手阳光公司支付代理服务费（一次性付清）。该费用折算在供应商报价中，不在响应文件中单独列出。

3.3代理服务费支付形式为：电款、转账等；发票为普通发票。账户信息：开户名：盐城市携手阳光集中采购代理有限公司；开户行：兴业银行盐城分行；账号：402010100100119375）。

**4.成交供应商违约、违规责任**

4.1政府采购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为保证政府采购效率及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成交供应商出现违约、违规的，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处理。即：如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合同条款约定中对成交供应商有不同违约、违规规定的，按照处罚最高的规定处理（供应商承担）。

4.2如成交供应商出现下例情况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供应商参加采购代理机构代理的或采购人的各类采购活动（视为没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而拒绝参加）：1、未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放弃成交）；2、未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条款履行合同的；3、未及时向携手阳光公司支持代理服务费的；4、出现其它违法、违规、违约行为的。以上情节严重的，将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采购人保留诉讼的权利。

4.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违约、违规责任。

**七、质疑受理**

**1.质疑受理**

**1.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3个工作日内向携手阳光公司（采购人受权接受）提出质疑。**

**1.2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超出约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1.3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携手阳光公司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3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内控管理部门反映（投诉）**。

**八、终止磋商采购活动**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人可以终止采购活动，也可以按照“以合理的价格购买数量、质量合适的产品”的原则继续评审。

**九、其他**

**1.政府采购履约资金扶持政策**

根据国家扶持中小企业的有关政策，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如遇到资金困难，凭成交通知书在相关金融机构办理授信申请。相关事宜向采购代理机构咨询。

**2.解释（定义）及其它：**

本采购文件当中“投标”、“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标”、“中标人”，分别是指 “参加磋商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成交”、“成交供应商”。

供应商应确保响应文件中证明材料的有效性。如证明材料有效性不受其证明材料所注明的时间影响等情形的（例：证书上有效时间已过期，但政策规定向后延期），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进行说明并提供相关法律依据。如供应商未提供的，评审人员有权仅按自身理解评审（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政府采购合同（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购需求及政府采购合同前附表**

**★本表是采购需求及政府采购合同相关内容的说明和补充，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  |  |
| --- | --- |
| **内容** | **相关要求（说明）** |
|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采购标的的数量，所有技术、服务、安全等要求** | 略，详见“采购需求”部分 |
| **★产品质量标准** | **合格（符合国家强制标准），全新原厂原件。** |
| **★合同履行期限**  **（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本项目采用5+3模式（5年固定合同，合同期满后经招标人考核合格可续签3年） |
| **★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  **（交货期或工期）** | 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内交付，并达到使用要求； |
| **★交付或者实施的地点**  **（交付地点或施工地点）** |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指定地点（具体地点以招标人另行通知的为准） |
| **现场踏勘** | **投标人应认真勘察施工现场，复核施工工程量，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改造方案，在获得招标人认可后改造施工，费用由投标人承担。且应充分考虑各种不可预见因素发生的费用。**  **踏勘联系方式：王老师；电话：18252285399** |
|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付款方式）** | 1.支付方式：电汇或转账等非现金方式  2.支付时间、条件付款方式：本项目采用BOT模式，引入优质的社会企业全额投资东园直饮水及生活开水的建设和经营服务，合同期限内所有经营投资和系统运营维护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学校提供相应场地，投标人进行设计、投资改造并运营，经营收入归投标人所有，运行经营所产生的水电支出由投标人承担。 |
| **本表当中，加★部分为实质性要求，不接受负偏离。** | |

**第一部分：采购需求及参数要求**

**（一）基本情况**

1、拟在学校东园学生宿舍和教学楼、图书馆、行政楼等区域引入服务商投放开水设备，为学生提供开水服务。

2、开水设备分布

学校东园4栋学生宿舍及教学楼、图书馆、行政楼区域投放开水设备，为师生提供饮水服务。

（1）宿舍楼：每栋楼每层布置1台开水器，每隔1层放置不少于1台步进式净化加热一体开水器；宿舍区域收费。

（2）教学楼：布置4台，图书馆：布置1台，行政楼：布置2台，共计7台步进式净化加热一体开水器。教学楼、行政楼、图书馆区域实行免费供应直饮水，设备由投标人承担，**日常维护（含滤芯、零件维修更换）由招标人委托投标人进行，费用由招标人承担（从应收水电费中扣除）。**根据招标人实际需求增减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楼号** | **楼宇性质** | **楼层** | **点位** | **净化加热一体机** | **生活用水开水器（个）** |
| 2号楼 | 学生宿舍 | 6层 | 每隔层设置1台净化加热一体机（根据实际需要），1至6每层水房每层设一个生活用水。 | 3 | 6 |
| 3号楼 | 学生宿舍 | 6层 | 每隔层设置1台净化加热一体机（根据实际需要），1至6每层水房每层设一个生活用水。 | 3 | 6 |
| 4号楼 | 学生宿舍 | 6层 | 每隔层设置1台净化加热一体机（根据实际需要），1至6每层水房每层设一个生活用水。 | 3 | 6 |
| 5号楼 | 学生宿舍 | 5层 | 每隔层设置1台净化加热一体机（根据实际需要），1至5每层水房每层设一个生活用水。 | 2 | 5 |
| A楼 | 教学楼 |  | 3层设一个直饮水处 | 1 | / |
| B楼 | 教学楼 |  | 1,3层各设一个直饮水 | 2 | / |
| D楼 | 教学楼 |  | 4层设一个直饮水处 | 1 | / |
| 图书馆 |  |  | 2层设一个直饮水处 | 1 | / |
| 行政楼 |  |  | 1,3层设各设一直饮水 | 2 | / |
| 合计 |  |  |  | 18 | 23 |

如使用需求变化，直饮水及生活开水设备可在招标人认可的情况下根据实际使用需求酌情调整机器数量。

**（二）产品技术参数**

**1、步进式净化加热一体开水器、生活用水开水器技术要求：**

**（1）步进式净化加热一体开水器技术要求：**

1）步进式净化加热一体开水器采用5级过滤反渗透工艺，不小于10寸滤芯，制水量≥400加仑，配备≥6加仑压力桶.热水箱容量≥60L.出水口不少于2个。

2）设备具有全自动智能控制定时开关机功能，可自行设定开关机时间，节能减耗。

3）设备具有防干烧功能，具有漏电保护功能。

4）直饮水机要求至少1个常温，1个开水，满足师生在校期间的饮用水需求。

5）设备具有消毒功能（可自动消毒，可人工消毒）。

6）步进式加热技术，水不开无水出，防止饮用生水。

7）整机外壳采用304不锈钢，涉水部分采用316不锈钢。

8）液晶显示：有水位、温度、故障报警、时间、运行状态等显示。

9）具有缺水保护功能并发出警报声，具有防干烧功能，具有漏电保护功能开水温度可根据需求设定。

10）直饮水设备功能标准：全自动智能控制定时开关机，做到节能减耗；具有缺水保护功能并发出警报声；所有设备必须具远程控制功能，实时显示设备运行情况及数据显示，如报修功能、报警功能、销售数据等。

11）内部采用全封闭管路。

12）流量式计量方式，计量要精准。

13）学校提供安装场地，水源、电源。设备安放位置，由中标人按照校方要求施工并安装计量表具。

14）须具有《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2）生活用水开水器技术要求**

1）设备具有全自动智能控制定时开关机功能，可自行设定开关机时间，节能减耗。

2）设备具有防干烧功能，具有漏电保护功能。

3）水机要求至少2个水嘴，满足师生在校期间的生活用水需求。

4）设备具有消毒功能（可自动消毒，可人工消毒）。

5）出水温度100°。

6）整机外壳采用304不锈钢，涉水部分采用316不锈钢。

7）液晶显示：有水位、温度、故障报警、时间、运行状态等显示。

8）设备功能标准：全自动智能控制定时开关机，做到节能减耗；所有设备必须具远程控制功能，实时显示设备运行情况及数据显示，如报修功能、报警功能、销售数据等，招标人开通监测账号，进行实时监测。

9）内部采用全封闭管路。根据人体工程学设计，适合不同身高，水咀与平台间可放置3.2L暖水瓶。

10）流量式计量方式，计量要精准。

11）为保证学生集中取水，设备须采用单体加热水箱，热水箱的额定容积不得小于60L。

12）招标人提供安装场地，水源、电源。设备安放位置，由投标人按照招标人要求施工并安装计量表具。

**2、供水要求**

（1）水质要求：要求水质符合相关的直饮水国家标准、规范及规定等。

（2）双方签订合同、合同附件、招标文件及直饮水其他相关标准、规范及规定。

（3）需支持微信、支付宝等收费方式，便于学生用水。

（4）投标人保证出现问题后1小时内可以到现场，24小时内解决所有问题。

（5）无产权和知识产权等纠纷的正品。

（6）能满足师生饮用水需求。

**3、运行要求**

（1）主机净化设备、步进式开水器及相关设备设施按照国家标准规范进行维护，定期更换过滤装置等易耗件，确保水质质量。

（2）投标人配备有专业管理及维护维修人员至少1人。

（3）运行期间人员，直饮水机购置、运输、安装、运行、维护、保养、维修、消毒、置换、用电、经营等所有费用由中标方自行承担；设备运行出现故障，须在24小时内维修完毕。水电费**（宿舍区域，其他免费供水区域不收费）**按学校上缴地方水务部门、电力部门标准收取并随驻地收费标准调整，水费3.15元/吨，电费0.52元/度。

（4）收费形式：所销售直饮水收费标准按中标金额执行。

（5）**要求投标人在合同期内每个学期向学校提供1次由第三方具有相关检测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水质检测报告。如需办理卫生许可等证件，由投标人办理，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费用。（投标时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在签订合同时作为附件提供。）**

注：以上要求均为重要指标，投标人必须完全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无效。

**（三）项目运营模式**

1、建设模式

本项目采用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引进有经验、有实力的社会企业对本项目进行全额投资并提供经营管理服务。提供直饮水及普通开水服务，并向使用直饮水及开水的学生收取费用，在经营期满后，将该项目及其全部设施无偿移交给采购人。合作年限采用5+3模式（5年固定合同，合同期满后经招标人考核合格可续签3年），合同期内，企业负责维护和运营。

工期: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内交付，并达到使用要求。

2、收费标准

（1）为方便学生，本项目的收费系统采用支付宝或微信支付等模式（教学楼、图书馆、行政楼区域直饮水免费供应）。本项目学生的充值、消费流水进投标人指定账户，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提供收费平台给招标人监管，如出现恶意乱收费，提高水价等行为，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学生退款必须24小时内到账。

（2）投标人应按学校用水、用电价格根据实际使用量承担管理、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水电费。

（3）如投标人因安全责任事故等产生其他费用，招标人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作相应的扣除。

（4）投标人在提供开水直饮水服务过程中，必须按照不高于中标价的收费标准向使用人收取费用。

（5）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改造方案，获得招标人认可后改造施工，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应认真勘察施工现场，复核施工工程量，且应充分考虑各种不可预见因素发生的费用。

（7）在合同期内，由投标人负责东园开水服务的经营服务和管理，招标人负责服务质量、卫生状况、收费价格等监督。

**（四）验收标准**

1、水质：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

2、计量：计量精准，费率无误差；

3、系统的通水能力检验。按设计要求同时开放的最大数量的配水点应全部达到额定流量；

4、系统各类阀门的启闭灵活性和仪表指示的灵敏性；

5、系统工作压力的正确性；

6、管道支、吊架安装位置和牢固性；

7、连接点或接口的整洁、牢固和密封性；

8、控制设备中各按钮的灵活性，显示屏显示字符清晰度；

9、直饮水设备的产水量应达到设计要求；

**第二部分：政府采购合同（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样稿，在未改变实质性条件下，可双方协商确定）**

以下为成交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招标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采购合同**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招标，就东园直饮水、开水服务BOT项目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部分 定义及解释**

**第一条 定义**

　　1.1. 合同中下述用词及用语将具有本条所指定的含义：

　　(1)甲方： ；

　　(2)乙方： ；

　　(3)项目建设模式：本项目采用 BOT 模式，即建设—经营维护—到期资产移交。甲方将本项目特许经营权授予乙方，由乙方负责投资建设，在其特许经营年限内经营，管理和维护，并在特许经营期满后将本项目及资产无偿移交给甲方的模式。

　　(4)本项目地点：江苏医药职业学院东园 。

　 （5投资方式为招标人将本项目特许经营权授予投资方，由投资方负责投资建设，允许其在特许经营年限内经营、管理和维护，并在特许经营期满后将本项目及资产无偿移交给招标人。

(6)本项目设施：指本合同规定的全部设施，以及为本项目所使用的其它服务设施；

(7)本项目的建设期：本项目必须于 年 月 日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

(8)本项目的运营期：指本项目东园学生宿舍、教学楼、图书馆、行政楼开水系统建设完毕之日起，到本项目运营后移交给甲方之日止；

(9)本项目的特许经营年限：5年固定合同，合同期满后经招标人考核合格可续签3年；

(10)本项目特许权：指甲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授予乙方投资、建设、运营及维护以及与该项目有关的附属设施的权力；

(11)其他：经营期间本项目的经营权归乙方所有，经营期满后，本项目的所有设施设备在移交前应检修完好，并确保设备运行正常的前提下交给甲方。

**第二条 解释**

　　2.1.协议书中的标题不应在其条款的解释中应用。

2.2.在合同中，无论何处述及由任何人发出或颁发任何通知、同意、认可、批准、证明或决定，除另有说明外，均指书面文件；对于任何此类文件，对方都不应无故扣押或拖延，收件方应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件时间。

**第二部分 本项目特许权**

**第三条 本项目特许权的授予**

　　3.1. 甲方授予乙方独家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本项目的特许权。

　　3.2. 本合同书经甲乙双方签字生效后, 即可视为甲方已经授予本项目特许权给乙方。

**第四条 本项目特许经营年限**

　　4.1. 本项目其中建设期为 天，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运营期为 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4.2. 如果由于甲方履行其合同义务时造成错误或因不可抗力使得下列任一情形发生，甲方在与乙方协商后，决定特许经营年限相应顺延的时间，并通知乙方。

　　(1)项目建设期的延误；

(2)项目运营期的中断（学校寒假暑假不是项目运营期的中断）；

**第五条 本项目特许权的独占性**

　　5.1.甲方保证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授予乙方的本项目特许权具有独占性，即甲方不得将本项目的特许权全部或部分地授予其它第三方。除非因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而失去了本项目特许权。

**第六条 本项目特许权的转让**

　　6.1.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项目的特许经营权转让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将乙方的特许经营权收回。

**第七条 本项目设施的所有权**

　　7.1. 本项目所有建设费用及运行费用由乙方承担。

7.2. 由乙方负责投资建设的设备，在运营期满移交之前所有权归乙方所有，运营期满移交后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第三部分 本项目地点、建设及竣工验收**

**第八条 本项目的地点和建设规模**

8.1 项目地点：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东园

8.2 建设规模： 东园学生宿舍、教学楼、图书馆、行政楼开水系统由乙方全额出资建设，投资额 万元 。

**第九条 项目的建设**

　　9.1 本项目设计及施工质量必须达到国家、省、部颁发的施工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设备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确保技术先进，智能监测及控制程度满足运营要求。设计、施工及设备缺陷由乙方自行承担。

　　9.2 本项目开工日应为本协议生效之日。具体建设进度由双方商定的进度文件为准。

　　9.3 本项目开水、直饮水控系统进行计量收费管理；中标方必须承诺无条件提供收费平台给校方监管。

9.4 乙方在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水电管网敷设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必须保证建筑结构，供水，供电及其他原有设备设施安全，不能破坏建筑外观，不得影响使用空间。确保师生人身和财产安全。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9.5 在本项目建设期内，甲方指定的人员和监理单位拥有进入本项目建设工地的权力，并有权检查、监督施工过程，以及对用于本项目建设的材料进行抽检试验。乙方应积极予以配合及提供方便。

　　9.6 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项目建设进度延迟1个月以上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的双方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9.7 如果因甲方原因造成延误建设期，甲方同意建设期等额顺延。

　　9.8 如果因乙方的责任延长建设期，由此可能增加的建设费用、运营期的缩短和运营收入的减少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安全、保卫和环境保护**

　　10.1 在本项目的建设和经营期间，乙方应对安全、保卫和环境保护负完全责任。

**第十一条 项目验收**

　　11.1. 乙方对本项目的设备安装组织竣工验收，甲方将派代表参加。

**第四部分 项目的融资**

**第十二条 项目的融资**

　　12.1. 乙方不得要求甲方为本项目的融资提供担保。

12.2. 乙方应保证融资协议与本合同各项条款不相抵触。

**第五部分 项目的运营和维护**

**第十三条 运营和维护**

　　13.1 乙方在本协议约定的运行期期限内负责东园学生宿舍、教学楼、图书馆、行政楼开水系统的日常维护和维修（含大修、中修、小修时部分设备和配件的更换，教学楼、图书馆、行政楼直饮水设备滤芯耗材费用由学校承担），确保系统使用稳定、安全节能、运行良好、服务优质、安全可靠。乙方如果无故停止热水、直饮水的供应或因服务质量差导致学生投诉，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对乙方进行处罚，处罚款由乙方自行向学校缴纳或由学校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处罚办法由双方协商另行制订。

　　13.2 甲方应负责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文件、证明等手续以保证乙方充分享有本合同项下的经营权，以最大限度保证经营权的充分行使。

　　13.3 甲方承认这种经营权，并保证经营权受法律的尊重和保护，甲方应做出必要决定

　　或采取必要的措施以保护这种经营权。但因乙方违约或依据本合同约定解除例外。

　　13.4 在运营期限内，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项目所有权予以转让。

　　13.5 在本项目的运营期间，甲方指定的人员将拥有检查的权力。在检查过程中，乙方应提供必要的方便和协助。

　　13.6 乙方有责任爱护和维护该项目建筑和所有设施，运营期满，所有固定设施（不含办公设备和相关附属设施）应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移交至甲方。

　　13.7 本项目的运营应满足本合同及国家和地方相关法规、法律、细则的规定。

　　13.8 乙方在运营期内，遇有不可预见的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使该项目遭受损失或损毁，双方均不承担责任。乙方愿意修复使用，可以继续履行本协议，否则，可以终止本协议，不承担违约责任。

13.9 运营期内所有设备维修更换、系统升级改造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13.10维修维护成本、人员成本、税率调整风险等由乙方承担。

**第六部分 项目的收费规则及调价**

**第十四条 收费标准**

14.1 特许经营期内，收费标准为直饮开水单价为： 元/L，直饮常温水价为： 元/L，普通开水水价为： 元/L。教学楼、行政楼、图书馆直饮水免费供应，不收费。

**第十五条 履约保证金**

1.双方约定，乙方向甲方缴纳 元作为履约保证金。缴纳履约保证金后，双方签订的合同生效。

2.履约保证金作为整个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履约保证。合同期满后三个月内无服务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退还。

3.出现以下情况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乙方因自身投资建设原因，无法继续履行合同，要求中止。

（2）乙方因系统无法达到设计要求，甲方要求整改而无法达成的；或服务无法达到约定标准而被强制中止合同。

**第七部分 本项目的移交**

**第十六条 本项目的移交**

　　16.1. 在本项目运营期满时，乙方应将本合同第十一款所规定的移交内容移交给甲方，并且不得向甲方索取任何补偿；

　　16.2. 本项目的移交依照以下程序进行；

　　16.2.1. 本项目的正式移交日期是本项目运营期满之日。甲乙双方应在移交日起 6 个月前讨论项目和经营权转让的必要程序，乙方至少应在本项目运营期结束前 3 个月提交所移交的项目，包括设施、设备、工具、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设计图纸、运营维护记录等资料的详细移交清单；

　　16.2.2. 乙方至少应在移交前两个月内向甲方提交关于乙方移交代表的姓名及其他与移交有关事项的通知；

　　16.2.3. 甲方应在收到乙方通知后 10 天内以书面形式确认乙方的通知，并将甲方接收代表的姓名通知乙方；

　　16.2.4. 甲方应在正式移交日期前 7 天完成有关本项目移交内容的清点和复核工作，并与乙方签署“预移交备忘录”；

　　16.2.5. 在移交之日，甲方和乙方双方将正式签署移交备忘录，同时甲方的管理人员将正式负责运营和维护本项目；

16.2.6. 正式移交备忘录的签署，意味着乙方对本项目的特许权被结束和终止；

16.3. 本项目移交应包括以下内容：

　　16.3.1. 本项目所有设施、设备；

　　16.3.3. 与本项目运营和维护有关的手册、制度、财务账目和凭证等文件、资料(含技术资料)；

16.3.4. 本项目运营、维护期间所产生的记录、档案资料等；

16.4 在正式签署移交备忘录之日前 30 天内，甲方可检查本项目的设施、设备是否有任何超出移交文件所描述的缺陷和损坏。乙方应根据甲方提出的书面要求，修理或更换有缺陷或损坏的设施、设备，或根据双方的协议对甲方进行补偿；

16.5 本项目移交时，乙方应保证不得因乙方的债务而使甲方遭受任何其它方的追索。

甲方不需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任何责任，本项目的移交日期也不受影响；

16.6 乙方运营期满，如甲方继续委托经营，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经营权。具体条件另行商定；

16.7 乙方移交项目时必须保证整个系统运行正常，并对甲方人员进行系统运行维护培训。

**第八部分 一般条款**

**第十七条 甲方的一般义务**

　　17.1 在整个项目的设计、施工管理以及验收、运维期间、移交的过程中，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对整个项目的统一管理。同时甲方对项目设计文件以及后期的管理文件有审查确认的权利。

　　17.2 在建设期间，甲方应在现场管理上提供必要的支持。

　　17.3 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项目建设进度不满足学校使用需求时，乙方必须提出整改措施保障甲方用能，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17.4 甲方及甲方用户在投资期内正确合理地使用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并接受乙方的相关服务。特许经营期满后，甲方有权通过公开招标或其它方式确认新的运营商。

　　17.5 甲方及甲方用户有权就收费标准及相关服务事项向乙方进行咨询。

　　17.6 协助乙方处理服务过程中存在的纠纷。

**第十八条 乙方的一般义务**

　　18.1. 乙方应遵守国家及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与本项目有关的建设、运营、维护的规定。乙方应掌握与实施本项目有关的法律、法规的所有必须的信息，甲方将认为乙方已全部了解了有关法律、法规方面的知识，由于乙方违反上述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受到的任何处罚与甲方无关。

　　18.2.乙方是本项目的建设实施单位。在服从甲方对整个项目的统一管理前提下，乙方自行本项目设计、设备供应及安装、施工管理以及验收移交等全部工作，并支付相应的费用。

　　18.3.在本项目的建设或运营的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导致的违反有关国家或地方规定，遭到行政处罚时，乙方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甲方不承担连带责任。

　　18.4.乙方有权对甲方终端用户私自拆、改、破坏乙方运营范围内的相关设施设备的行为进行处罚，但应事先向甲方报告协商。

　　18.5.除合同解除外，任何纠纷均不能中断、终止服务。

　　18.6.乙方按规定的时间、足额、定量向甲方提供服务，满足甲方使用要求。

　　18.7.乙方应及时安全地处理各种日常维修、紧急抢修工作。

　　18.8.乙方不得无故停止服务。乙方在设施计划检修、出现故障等需要停止时，应事前告知学生，做好解释工作，同时立即组织维修、抢修等，并及时通知甲方。

　　18.9.本项目投资期满后，甲方有权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认新的本项目运营商。

　　18.10 负责合同范围内开水、直饮水系统并保障设备正常运行；

18.11 负责本项目的开水、直饮水系统运行维护管理；

18.12 负责消耗的水、电、气费用等支付；

18.13 负责室内管网和室外管网的维护及本项目设备的维修与保养；

18.14 建立本项目各项管理制度、配备合格的专业运行、管理及维修人员；

18.15 做好能源计量和运行数据记录工作；

18.16 做好水质化验，确保水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18.17 负责本项目设备的安全档案管理

　　18.18 严格执行技术监督局、环保局有关规定，保证设备安全运行，达到环保、节能指标。

**第十九条 免补偿条款**

　　19.1. 甲方为了公共安全和健康的紧急情况，采取的措施影响到乙方对本项目的运营，甲方不对此进行任何补偿。

**第二十条 保密**

　　20.1.本合同的签字双方应将本合同及本项目所涉及的资料、双方之间相互的联系及提供的条件作为秘密资料对待，不得以任何方式向除双方的专业顾问及用于本项目报批外的第三方泄露。

**第二十一条 违约**

　　21.1. 如果由于甲方单方面的原因未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甲方将为此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将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21.2 如果由于乙方单方面的原因未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乙方将为此承担违约责任，且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第二十二条 不可抗力**

　　22.1.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且自身无过错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将不视为违约。但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有责任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以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22.2.任何一方遇到不可抗力时，应尽快将事故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14天内向另一方提交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义务，或需要延期履行本合同义务的理由的报告，及不可抗力的证明文件。

　　22.3. 就本合同而言，“不可抗力”指超出一方所能正常控制的范围，使得该方实际上不可能在此情况下履行其部分或全部本合同义务，且通过努力也不能避免的事件，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22.3.1. 战争、敌对行为、入侵、封锁、禁运等；

22.3.2. 叛乱、革命、暴动、军事政变或篡夺政权或内乱；

22.3.3. 暴乱、骚动或混乱，但对完全局限于乙方或其承包商、运营维护公司雇用人员中间的，确实由于从事本项目而引起的此类事件除外；

22.3.4. 火灾、水灾、台风、地震、爆炸、瘟疫或流行病以及其它自然因素所致的事件；

　　22.3.5. 双方同意的其它不可抗力。

　　22.4. 乙方应通过保险来弥补因自然因素所致的不可抗力所造成的直接损失。甲方对自然因索所致的不可抗力所造成的乙方的所有损失、损害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但甲方将允许延长本项目投资年限作为给予乙方适的当补偿，但延长期不可超过这种不可抗力的实际影响期。

　　22.5.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严重阻止、妨碍或延误累计日数超过 180 天，则任何一方均可书面通知另一方要求终止合同。

**第二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23.1 双方同意如在执行本协议或解释有关规定时产生争议或歧义，双方应协商努力解决这种争议，如不能解决，双方代表应开会解决争议或歧义，双方的联合决定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23.2 如双方经协商后仍不能解决争议或歧义，则双方一致同意将本合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争议提请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23.3 在争端解决期间，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

**第二十四条 法律**

　　24.1.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端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第二十五条 其它**

　　25.1. 本合同的未尽事宜，通过签约双方友好协商进行补充，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5.2. 本合同一式六份，双方签字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三份，每份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5.3. 招标文件中约定的事项未在合同中体现的，按招标文件执行。

**第九部分 项目运营监管实施细则**

　　合同签订后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双方协商确定。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主要部分）**

**一、评标方法**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符合联合体扣除的，给予联合体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请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以财政部官方网站公布的为准），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未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按无效处理。

2.投标人应当以合理的报价参加竞争。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本项目将按照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知等）及本章的规定评标。各项评分均保证到小数点后2位；评分统计（含报价分计算）按4舍5入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二、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分项名称 | 评分标准 | 满分 |
| 价格部分  （30分） | 教学、行政楼、图书馆区域维保报价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最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分，其他供应商报价部分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其他供应商报价部分得分=（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报价）×3（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3 |
| 直饮水热水报价 | 价格评分的计算方法如下：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为0.27元/L得5分，在此基础上报价每减0.01元加2分，最多加4分。 | 9 |
| 直饮常温水报价 | 价格评分的计算方法如下：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为0.17元/L得5分，在此基础上报价每减0.01元加2分，最多加4分。 | 9 |
| 生活热水报价 | 价格评分的计算方法如下：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为0.12元/L得5分，在此基础上报价每减0.01元加2分，最多加4分。 | 9 |
| 综合实力 | 业绩 | 供应商近三年具有高校同类直饮水服务类项目的成功案例（自2020年1月1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注：每份业绩必须提供投标人盖章的合同复印件和被服务单位出具的服务证明（被服务单位盖章，材料缺项不得分）；上述所指成功案例项目均指学校BOT项目，每提供一个成功案例得2分，缺材料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0分。** | 10 |
| 资质证书 | （1）投标产品具有有效期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职业健康体系认证。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的3分。**（单个认证证书不重复记分，投标时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和官网查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为依据，否则不得分。注：认证证书查询官网“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2）步进式净化加热一体开水器需提供省级及以上卫生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的得3分。  （3）投标产品符合CQC认证规范的要求，具有有效期内CQC产品认证证书的得2分。  （4）投标产品应提供相关产品责任险保单，得3分，无保险单不得分。  **注：以上资质证书需为同一厂家提供，不满足要求或未提供不得分。** | 11 |
| 技术部分  （40分） | 项目实施方案 | **供货方案及保障措施(10分)**  方案内容完整、措施科学合理，可行性及针对性强，得8.1-10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措施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针对性较强，得6.1-8分；  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措施欠科学、欠合理、针对性不足，得4.1-6分；  方案内容严重缺陷、无针对性，得2.1-4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10 |
| **施工方法，工艺流程及调试方案，施工工期，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10分)**  方案内容完整、措施科学合理，可行性及针对性强，得8.1-10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措施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针对性较强，得6.1-8分；  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措施欠科学、欠合理、针对性不足，得4.1-6分；  方案内容严重缺陷、无针对性，得2.1-4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10 |
| **质量保证体系，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及措施(10分)**  方案内容完整、措施科学合理，可行性及针对性强，得8.1-10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措施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针对性较强，得6.1-8分；  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措施欠科学、欠合理、针对性不足，得4.1-6分；  方案内容严重缺陷、无针对性，得2.1-4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10 |
| **项目管理人员配备情况、培训方案(10分)**  方案内容完整、措施科学合理，可行性及针对性强，得8.1-10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措施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针对性较强，得6.1-8分；  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措施欠科学、欠合理、针对性不足，得4.1-6分；  方案内容严重缺陷、无针对性，得2.1-4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10 |
| 售后服务 |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培训保障、针对维修响应时间的承诺等情况。**  方案内容完整、措施科学合理，可行性及针对性强，得7.1-9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措施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针对性较强，得5.1-7分；  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措施欠科学、欠合理、针对性不足，得3.1-5分；  方案内容严重缺陷、无针对性，得1.1-3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9 |

**第五章 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响 应 文 件**

**（竞争性磋商）**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

**日 期 ：**

**投标（响应）文件目录**

|  |  |
| --- | --- |
| **目录名称** | **所在页码** |
| 一、报价一览表(报价表) （格式） |  |
| 二、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
| 四、投标（响应）书（格式） |  |
| 五、盐城市政府采购事前信用承诺书（格式） |  |
|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  |
| 七、投标（响应）分项报价表（格式） |  |
| 八、技术规格（采购需求）偏离表（格式） |  |
| 九、投标（响应）文件的其它内容 |  |
| ***供应商可以编辑详细的目录（建议提供《评分索引表》）*** |  |
| *行数不够，可按本表格式自行添加* |  |
| **特别说明**  **1、★本目录（含页码）是专家评审的重要依据，请供应商准确（完整）填写。如供应商未能准确（完整）填写的，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供应商可以根据自身需要编辑详细的响应文件目录（如：《评分索引表》等供应商认为重要的内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目录应当遵循格式规范、便于查找获得的原则（以便评审人员评审）。 | |

**一、报价一览表(报价表)（格式）**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服务价格（元）**  **（报价一律采用小写数字）** | **1.教学、行政楼、图书馆区域维保报价： 元/年；**  **2.直饮水热水价格： 元/升；**  **3.直饮常温水价格： 元/升；**  **4.生活热水价格： 元/升。** |
| **交付期（工期）** | 日历天 |
| **合同履行期限** | 年 |
|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

**二、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证明文件** | **所在**  **页码** | **备注** |
| **1**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  |
|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证明材料（例：审计报告、银行对账单、银行资信证明等）  说明：  1.如是审计报告，须为本单位上年度（如投标截止时间为1季度，可以提供前一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须有会计师事务所的盖章）；  2.如是银行对账单，须为近3个月来任意1个月的银行对账单（须银行盖章）；  3.银行资信证明等相关证明如有有效期的，须保证其证明在有效期内。 |  |  |
|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根据履行采购项目合同需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者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的承诺函）； |  |  |
|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  |  |
|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  |  |
| **（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按照采购公告的要求提供） |  |  |
| **2**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照采购公告的要求提供）** |  |  |
| **3**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按照采购公告的要求提供）** |  |  |
| **4** |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
|  | *行数不够，可按本表格式自行添加* |  |  |
| 特别提醒：  **1.如无特殊说明，提供复印件即可，**复印件上请加盖本单位章。  2.如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为原件的，视为一次性证明材料（如：社保证明原件），恕不退回。 | | | |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  |
| --- |
| **1.3、1.5资质要求的响应声明（格式）** |
| 我方郑重声明：  1、我方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一个即可）。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一项即可）。  2、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方就此承诺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贵方可视为我方提供虚假材料处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 说明：1.应按本表格式制作，**并在正本中提供原件（★未在正本中提供原件按无效处理）**。  2.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

1.6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按照采购公告的要求提供）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地区的名称。例：江苏盐城）***的 ***（供应商）***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授权 ***（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授权代表），就 ***（项目名称）***的投标（响应），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 期：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 |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 |
|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可电子粘贴）*  *（证明材料可另页，不限于本框内）* |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可电子粘贴）*  *（证明材料可另页，不限于本框内）* |

**（备注：如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均须加盖公章）**

**四、投标（响应）书（格式）**

**致： *(采购人或携手阳光公司的名称)***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邀请***(采购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1**份、副本**份**。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供产品（货物、服务、工程）的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2）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60个日历日。

（3）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4）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遵守采购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5）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6）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形式，向盐城市携手阳光集中采购代理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

（7）按照贵方可能要求，提供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9）评审期间，如采购人或携手阳光相关工作人员无法与我方委托代理人联系（联系电话：*手机号*）或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接到通知后15分钟内未及时向评审人员进行澄清（含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等）等情形的，评审人员有权视为我方放弃澄清等相关所有权益（以贵方或评审人员理解为准）。**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供应商（须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签字或盖章)：

电子函件或传真：

日期：

**五、盐城市政府采购事前信用承诺书（格式）**

为营造我市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本单位无涉及政府采购活动的违法、违规不良记录，我公司及相关负责人无因存在重大隐患整改不力、发生有重大社会影响生产安全事故或其他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的不良记录；

  （三）严格依照国家和省、市关于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政府采购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四）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及时维护和更新盐城市政府采购网中与本单位相关的信息；

  （五）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自觉维护政府采购交易的良好秩序，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成交）、干扰评审、违约毁约等行为；

  （六）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七）本单位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失信行为，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八）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供应商（须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须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序号 | 名称 |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 供应商响应 | 偏离说明 |
| 1 | 供应商的关联性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满足/不满足*** |  |
| 2 | 公平竞争原则 |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满足/不满足*** |  |
| 3 |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以及重大违法纪录 | 供应商不得在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以及存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 ***满足/不满足*** |  |
| 4 | 投标有效期满足要求 |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60个日历日 | ***满足/不满足*** |  |
| 5 | 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 | 按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 ***满足/不满足*** |  |
| 6 | 响应文件的签署和盖章符合要求 |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满足/不满足*** |  |
| 7 | 满足投标范围的完整性要求 | 供应商对所投分包采购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 ***满足/不满足*** |  |
| 8 | 接受采购人的付款方式，对采购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无负偏离 | 接受采购人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付款方式），对采购文件要求的合同履行期限、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地点等实质性要求无负偏离。 | ***满足/不满足*** |  |
| 9 | 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满足/不满足***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数不够，可按本表格式自行添加*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单位章)：** | | | | |
| 注：1.供应商需按采购文件中对采购需求文档中的主要要求进行应答。  2.用“满足/不满足/”响应来表明该要求是否被满足。 | | | | |

**七、投标（响应）分项报价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序号 | 名称（品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人响应（承诺） | 偏离说明 |
|  | *例：“服务方式”*  *（注：仅示例如何填写，与投标内容无关）* | *例：“须提供驻场务……”* | *例1：“提供驻场服务人中3名……”；*  *例2：“详见投标文件第55页”* | *例：“满足”* |
|  |  |  |  |  |
|  |  |  | *可另页详述（应答），*  *但须标注其所在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数不够，可按本表格式自行添加* |  |  |
| 我公司确认，除以上“偏离说明”栏中列明的偏差外，我公司无条件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单位章)：** | | | | |
| 注：1.投标人需按采购文件中对技术规格（采购需求）进行应答（详细描述如何满足该需求）。如本表表格填写不便的，可以另页详述（应答），但必须给出确切的位置索引（标注具体内容的所在页码）。  2.用“满足/不满足/部分满足”响应来表明该需求是否被满足，不得使用“明白”、“理解”等词语。如与采购需求之间有偏差时必须用“部分满足”响应来表明该需求未被完全满足的情况，并用确切的描述解释如何规避该偏差。如不能实现采购需求时必须用“不满足”来响应。  3.投标人可根据其投标内容进一步细化上述表格，并可增添其它表格或说明以便进一步明确投标内容。 | | | | |

**八、技术规格（采购需求）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序号 | 名称（品目） | 采购文件要求 | 供应商响应（承诺） | 偏离说明 |
|  | *例：“服务方式”*  *（注：仅示例如何填写，与投标内容无关）* | *例：“须提供驻场务……”* | *例1：“提供驻场服务人中3名……”；*  *例2：“详见投标文件第55页”* |  |
|  |  |  |  |  |
|  |  |  | *可另页详述（应答），*  *但须标注其所在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数不够，可按本表格式自行添加* |  |  |
| 我公司确认，除以上“偏离说明”栏中列明的偏差外，我公司无条件接受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单位章)：** | | | | |
| 注：1.供应商需按采购文件中对技术规格（采购需求）进行应答（详细描述如何满足该需求）。如本表表格填写不便的，可以另页详述（应答），但必须给出确切的位置索引（标注具体内容的所在页码）。  2.用“满足/不满足/部分满足”响应来表明该需求是否被满足，不得使用“明白”、“理解”等词语。如与采购需求之间有偏差时必须用“部分满足”响应来表明该需求未被完全满足的情况，并用确切的描述解释如何规避该偏差。如不能实现采购需求时必须用“不满足”来响应。  3.供应商可根据其投标内容进一步细化上述表格，并可增添其它表格或说明以便进一步明确投标内容。 | | | | |

**九、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等**

**（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相关文件等）**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参加项目编号为 的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感谢您对携手阳光公司的支持，欢迎您向我们提出宝贵建议。**